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接待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俊有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 2010 年度《监事会报告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二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201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三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四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201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监事会一致认为，此议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并结合公司的自身情况，切实可行。

五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六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11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七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2011 年度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八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关于重新签订<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>的议案》；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十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，公司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监督充分有效。2010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

十一、以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以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、坏账准备的议案》。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以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一致通过了《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，着重从日常依法运营、规范财务运作等方面认真开展监督工作，保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整体利益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(1)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在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参加和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各次董事会会议，对各项决议的制定和贯彻实施了监督和保障作用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董事、经理层在执行公司职务时，符合公司章程和规定，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做到了勤勉尽职，忠于职守，生产经营决策正确，企业管理严格、高效。

(2)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本年度会计报表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